

#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履行职责和义务，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董事会召开程序等实施了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现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7 项议案，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均合法、独立、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召开时间            | 召开届次         | 议案内容                                     |
|----|-----------------|--------------|------------------------------------------|
| 1  | 2024 年 2 月 8 日  |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 关于选举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中由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的议案 |
|    |                 |              | 关于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瑞迪佳源及瑞通 2024 年度借款计划及公司、控股股东等提供担保的议案 |
| 2  | 2024 年 2 月 28 日 |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 关于选举朱亚兰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
| 3  | 2024 年 3 月 20 日 |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 关于审议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                 |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4  | 2024 年 4 月 19 日 |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 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 1-3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
| 5  | 2024 年 6 月 12 日 |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6  |                 |              | 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
|---|---------------------|-----------------|-----------------------------------------------------------------------------|
|   | 2024 年 8 月<br>23 日  | 第二届监事会<br>第五次会议 | 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br>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
| 7 | 2024 年 10 月<br>23 日 | 第二届监事会<br>第六次会议 | 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 8 | 2024 年 11 月<br>19 日 | 第二届监事会<br>第七次会议 |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谐波减速机建设项目》的议案                                                    |

## 二、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相关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项目建设、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执行情况、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合法，决议事项重要且有意义；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对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对待，有力执行，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无任何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认真负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公司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内容进行了认真的监督、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真实、客观、准确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的关联交易履行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2024 年

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有关规定，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未发生违规对外担保行为。

#### （五）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查阅了相关资料，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未发现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六）项目建设情况

监事会对使用自有资金投资《谐波减速机建设项目》进行了审议，认为：投资项目符合公司发展需求，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七）公司内部控制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2024年度内部控制的情况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体系合理、有效，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有效执行，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了合理保障。

### 三、2025 年工作计划

公司监事会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坚决贯彻公司既定的经营战略，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监事会的职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认真勤勉的履行监事会职责，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2025 年的主要工作计划有：

#### （一）监事的学习培训。公司监事将进一步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在公司

治理中发挥专业的监督、检查作用。加强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保证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存放、投资事项、财产处置、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重点关注，确保公司执行有效的内部控制措施，为公司长期经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提供保障。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9 日